

吉安市科学技术局

吉市科计字〔2022〕12号

关于征集2022年度“揭榜挂帅” 企业重大技术需求的通知

井冈山经开区经发局，各县（市、区）科技局，庐陵新区社会事业局，吉安高新区，井冈山农科园，泰和高新区、安福高新区，市直有关单位，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改进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管理方式的要求，充分利用国内外优势创新资源，进一步攻克制约产业发展的技术难题，提升我市主导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依据《吉安市科技计划管理办法》（吉府办发〔2021〕13号），面向吉安市内企业征集“揭榜挂帅”重大技术项目需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体条件

2022 年主要围绕我市主导产业领域（详见附件 1），征集企业重大技术需求。

1. 提出技术需求的企业，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具备良好的社会信用，三年之内无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记录及需科研部门实施联合惩戒的社会失信行为记录；

（2）主要为有技术难题或重大需求的市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行业龙头、骨干企业等，原则上 2021 年研发投入不低于 500 万元，税收不低于 1000 万元。

（3）需求内容应聚焦本行业、本企业发展的“卡脖子”等前沿技术、核心关键技术、关键零部件、重要工艺和方法等，通过项目实施，能够显著提升本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带动相关产业整体水平能力的提升。

（4）须承诺并有能力保障项目的投入，提供项目研发的资金、人员、地点、设备等基本条件。

（5）项目应有明确的指标参数、时限要求、产权归属、资金投入及其他对揭榜方的条件要求等，相关需求内容应该清晰可考核。

2. 揭榜方主要为市内外具有研发能力的高校、科研院所、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法人单位，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具有良好的科研道德和社会诚信，三年之内无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记录及需科研部门实施联合惩戒的社会失信行为记录；

（2）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科研条件和团队力量等，有能力完成发榜方提出的任务需求。

(3) 能提供攻克核心关键技术的可行方案，且能够掌握自主知识产权。

(4) 承诺项目取得的成果在发榜方进行转移转化。

(5) 技术需求方及子母公司不得作为揭榜方，可以作为合作单位承接转化项目成果。

二、项目要求

项目以企业自筹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为主，市级财政以前资助和后补助方式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鼓励支持。原则上用于该项目的研发经费投入总额不得低于 500 万元，实施周期不超过 3 年，技术需求企业愿意提供的最低研发资金在发榜时予以公开供揭榜方参考。

本次征集的技术难题或者重大需求，经论证遴选、公开张榜后，符合条件且具有研发能力的创新主体均可以主动揭榜，经供需对接达成协议后，开展技术攻关任务，研发经费由提出需求企业提供，市级财政提供相应研发费用补助。

三、工作流程

1.需求征集。需求方按要求填报《“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征集表》（附件 2，包括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和电子版），经所属园区和科技主管部门联合审核通过后，由其科技主管部门汇总报至市科技局（相关单位材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项目技术需求应明确指标参数、时限要求、产权归属、资金投入及对揭榜方其他条件要求等内容。

2.论证张榜。市科技局（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组织行业专

家对项目需求进行论证筛选，重点遴选出影响力大、带动性强、应用面广的关键核心技术，统筹确定后向社会公开张榜发布。

3.对接揭榜。揭榜方按张榜项目要求主动与需求方对接，细化落实相关具体内容，达成双方认可的共识。市科技局（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组织专家对揭榜方的资质条件、揭榜方案可行性、需求方满意度等进行论证，并根据专家论证意见提出拟中榜项目名单，向全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需求方、揭榜方、市科技局共同签订三方协议，各自履行职责，并及时发布成功揭榜公告。

四、资金拨付及管理

1.资金拨付。揭榜成功后，项目资金按协议落实。研发经费主要由需求企业提供，不得以非研发支出冲抵，揭榜方所需经费由需求方按程序拨付，市科技专项资金按照项目三方协议研发费用总额的30%进行资助，每项不超过300万元（按立项时拨付资助金额的40%，中期评估时拨付资助金额的20%，验收通过后拨付资助金额的40%）；相关企业按协议约定相应拨付资金，技术需求企业的资金拨付凭据作为财政科技资金拨付的凭证。

2.项目管理。市科技局（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目标进展、阶段任务、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了解，重点开展中期评估、项目验收等阶段性管理工作。

3.责任追究。相关责任应在协议中进行明确并按规定落实。对故意串通弄虚作假等行为，将严肃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五、其他要求

1.有技术需求的企业将《“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征集表》（附件2）按要求填好，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企业所在地科技管理部门（纸质材料一式一份和电子版）；同时，企业将加盖公章的《“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征集表》（附件2）扫描并在吉安市科技综合业务管理系统填报、上传。

2.各县（市、区）科技局、井冈山经开区经发局将企业报送的征集表进行初步筛选，对其真实性进行审核把关，并于**2022年10月15日前**，将同意推荐的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在吉安市科技综合业务管理系统上推荐提交，同时将《“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征集汇总表》（附件3）加盖公章后报送至市科技局相关科室（包括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和电子版）。我局将根据所征集的重大技术需求，择机开展调研论证，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附件：1.“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行业领域
2.“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征集表
3.“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征集汇总表



附件 1

“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行业领域

序号	业务处室	行业领域	联系人	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1	高新科	电子信息	王志仁	0796-8227279/ 755459240@qq.com
2		装备制造		
3		新材料、新能源		
6	农社科	绿色食品	何欠欠	0796-8225273/ 1357179947@qq.com
7		生物医药(中医药)		

附件 2

“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征集表

所属行业领域 (见附件 1)		细分 方向	
重大技术需求 项目名称			
技术需求牵头 企业			
技术需求牵头 企业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邮箱:
有共同技术 需求的 同行企业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input type="checkbox"/> 龙头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骨干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战略性 新兴产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新型研发机构 企业
	2		<input type="checkbox"/> 龙头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骨干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战略性 新兴产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新型研发机构 企业
技术难题 概述(限500 字以内)	(描述具体技术难题或发展瓶颈, 要求内容具体、指向清晰; 简述技术攻关的方向, 说明期望通过科技创新解决的技术壁垒; 说明是否行业共性“卡脖子”技术及现实应用场景)		
技术攻关 后希望达 到的预期 技术目标 (限 500 字 以内)	(目前的技术指标参数, 攻关后要求达到的技术参数; 如属于填补空白的“卡脖子”技术可不填目前的技术指标参数; 说明新原理、新产品、新技术、关键部件等目标技术参数实现条件, 如自然条件、工况环境、成本约束、行业监管等技术应用的边界条件)		

时限要求	(要求技术攻关完成时限, 例如****年**月前完成)
研发资金投入预测	研发总预算 万元 其中: 技术需求方提供资金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不超过 500 万元), 技术攻关单位自筹资金 万元。
出资承诺	本企业愿意为该技术难题攻关提供研发资金不少于_____万元。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产权归属 (限 150 字以内)	(知识产权要求、成果管理及合作权益分配)
企业承接转化后预期的经济、社会效益 (限 300 字以内)	(技术需求企业对技术攻关取得的预期技术成果开展产业化转化可能取得的主要经济、社会、生态效益, 提升我国相关产业竞争力等方面的作用。)

备注: 企业需提供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研发投入辅助账等相关财务报表。

附件 3

“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征集汇总表

主管推荐单位（公章）：

序号	受理科室	行业领域	重大技术需求（难题）题目	主管单位	技术需求 牵头企业	有共同技术需求的 同行企业	研发资金投入 预测（万元）	出资承诺 （万元）
1								
2								
3								
4								
5								

备注：请将需求企业填报的《“揭榜挂帅”企业重大技术需求征集表》（附件 2），随同本表一并报送。

吉安市科技局办公室

2022年9月29日印发
